

2022 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
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管、农业、畜牧业、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知识产权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以自身名义开展相关违法行为查处工作；负责辖区市场秩序监管；负责辖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负责辖区深圳标准建设；负责辖区知识产权保护 and 促进；负责辖区深圳质量建设；负责辖区食品安全监管；负责辖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负责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负责辖区计量、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农业、畜牧业管理工作；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配合辖区政府开展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党建人事科、法制科、指挥协调科、许可注册科、信用监管科（市场消保广告科、网络市场监管科）、质量标准计量科（知识产权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食品安全监管科、农业和农产品监管科、药品化妆品监管科（医疗器械监管科）、畜牧兽医科（动物卫生监督所）、稽查科共 13 个内设机构，下设坪山所、坑梓所、龙

田所、石井所、马峦所、碧岭所共 6 个派出机构。行政编制数 160 人，实有在编人数 134 人；离休 0 人，退休 8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9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临聘人员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9 辆。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拿出更高站位，在加强党的全面建设中寻求新突破。旗帜鲜明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好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理论中心组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制度。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确保教育成果有效转化。深化“党建+业务”模式，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抓好“两新”组织党建和“小个专”党建，发挥市场监管优势强化“创三城”工作，增强党建引领成效。加强干部队伍教育管理，优化完善“以师带徒”“轮岗轮训”等制度，健全考核评价机制，抓好专项纪律督查和日常工作考察，不断提升干部队伍履职能力；

2. 挑起更重担子，在全力服务坪山发展中展现新作为。深入实施“质量强区”战略，聚焦“智能车、创新药、中国芯”三大主导产业，不断夯实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培育计量、标准、检测、认证等高新技术服务业，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推进国务院

督查激励申报工作，出台我区质量标准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研究生物医药产业合规检查制度，助力坪山高新区加快迈进世界一流高科技产业园区。按照《深圳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要求，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建立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制度，构建“一站式”综合协同保护中心，加强驰名商标和知名字号保护，着力将坪山打造成为最具吸引力的创新热土。在更高起点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行“一网通办”“一照通办”“一证多址”，探索推广远程视频审查，提高商事主体开办和注销便利程度；

3. 鼓起更大勇气，在加强监管能力和监管体系建设中闯出新路子。持续巩固深化“管办分离”工作成果，推行卓越绩效管理2.0、3.0版本，探索在农贸市场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持续推进监管执法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建设，在“管得到位、办得专业”中体现监管执法能力水平。努力提升智慧监管水平，切实用好现有智慧化平台，谋划抓好智慧农业、智慧农贸、智慧电梯等项目建设，坚持科技赋能，提升监管效能。提高综合治理能力，认真研究住房、医疗、教育、养老、培训等民生热点领域问题，在应对校外培训机构整治、职业投诉举报、群体性信访维稳等工作中拓宽思路，不断增强解决复杂问题能力；

4. 紧盯更高标准，在维护市场竞争秩序中迈开新步伐。发挥“双随机一公开”、公平竞争审查2个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强化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跨部门协同监管，破除市场准入的“隐

形门槛”，构建高效规范、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坚持宽入严管和包容审慎原则，落实“信用+执法监管”，完善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和信用修复机制，实现市场主体准入、经营、退出全流程监管。针对风险隐患大、违法行为频发的产品质量、广告宣传、价格计量、预付式消费等领域加大稽查执法力度，加强农业、粮食、畜牧等领域业务研究，力争办出一批警示意义重大、行业影响广泛的典型案例。强化消费者满意度指数对市场的净化和倒逼作用，细致耐心做好日常咨询、调查调解、消费宣传、消费监督等工作，提高消费投诉处理成功率，创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5. 坚持更严要求，在提升民生幸福指数中开拓新局面。坚持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持续推进“一街一车一室”“互联网+明厨亮灶”等民生民心工程，抓好农产品监督抽检、民办学校食堂100%量化提A、“三小”食品专项检查等工作，确保“从农田到餐桌”的全链条监管。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做好涉疫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大规模核酸检测、主管行业人员疫苗接种等工作，持续发挥药店“哨点”监测作用，加强疫苗、药品、医疗器械日常监督抽检，保障群众用药、用械安全。继续推动出台《坪山区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实施细则》，逐步开展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组织电动车、燃气具等重点产品专项整治行动，抓好民生计量、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牢牢守住安全底线。打牢现代农业发展基础，推动进一步捋顺市、区、街道农田管理事权，抓好基本农田经营权回收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统筹编制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规

划，打造有创新坪山、未来之城气质的“中田园”。落实“四方责任”持续提升农贸市场环境品质，在成品油污染防治、农田污染治理等方面同步发力，助力打造品质城区，让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部门预算收入 12,276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3,983 万元，增长 48%。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12,276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3,983 万元，增长 48%。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一是年度正常增人增资；二是根据审计意见，将区财政资金纳入部门预算，增加我局单位资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预算 12,27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5,644 万元、公用支出 1,0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5 万元、项目支出 5,39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5,6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0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5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5,397 万元，具体包括：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预算 1,233 万元，主要包括：注册审批管理工作 78 万元，用于辖区相关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用监管工作 18 万元，用于开展年商事主体公示信息抽查工作；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3 万元，用于推动辖区质量基础设施和公共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在辖区内开展质量监管工作，承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后处理，组织推进辖区内重大工程设备监理制度的实施，组织开展辖区产品质量问题集中整治，落实辖区缺陷产品召回工作，配合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现场审查和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处理，组织实施辖区标准建设行动计划，推动辖区深圳标准公共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开展辖区标准化管理工作，推动辖区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创建和采标认可工作，监督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其执行的标准，承担标准实施监督和代码、条码监管工作，推动辖区各部门各行业各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依法监管辖区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监管市场计量行为、商品量，监管能源计量，在辖区内开展产品认证、服务认证、管理体系认证等认证活动和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管工作，查处计量、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违法行为；业务培训工作 10 万元，用于开展相关业务培训；市场监

督管理综合事务工作 1,023 万元，用于组织开展纪检监察、党团建设、妇女、计生活动等工作，组织、指挥、协调和监督各监管所的执法工作，承担投诉举报案件线索的处理工作，办公场所的租金，综合业务宣传，机关饭堂以及其他后勤保障开支，法律法规宣贯，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 5 万元，用于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受理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施工告知及注册登记、停用、报废、迁移、注销业务，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查处特种设备违法行为，在辖区内开展特种设备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风险预警工作，依法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市场规范管理工作 7 万元，用于在辖区内开展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督检查、信用分类管理、经营异常名录管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和信息公示工作，依法查处无照经营行为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执法办案业务工作 89 万元，用于辖区市场秩序监管，监管辖区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查处辖区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制售假冒伪劣、广告违法、商务违法、拍卖违法、合同违法和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等行为，依法查处经营无合法来源进口货物行为，辖区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监管工作，辖区行业明码标价规范工作，辖区价格专项检查，配合开展价格公共服务和价格预警与应急工作，监管辖区广告活动，辖区商品交易市场专项治理，实施相关创建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451 万元，降幅 2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综合管理项目单列。

2. 食品安全监管事务预算 11 万元，主要包括：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11 万元，用于承担食品质量监督抽检及后处理，负责食品经营许可工作，配合开展食品生产许可工作，在辖区内开展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食品安全案件查处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工作，承担辖区食盐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辖区内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保障工作，配合落实辖区食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开展辖区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承担辖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7 万元，减幅 61%，主要原因是根据二级项目规范化管理要求，2022 年该项目部分工作纳入市场监管管理事务。

3. 药械安全监管事务预算 24 万元，主要包括：药品安全监管工作 24 万元，用于按规定开展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工作，负责辖区药品零售和使用、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化妆品经营的监管，按规定查处相关案件、处理投诉举报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负责检查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的开展情况，负责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样及相关信息采集工作，依法监管辖区内流通、使用的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组织开展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保健品、化妆品研发、生产、流通、使用全过程的安全监管、行政执法以及监测检验，对无证经营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和无证生产化妆品的行为进行查处等日常监管专项工

作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7 万元，增幅 41%，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增加了抽检费用，增加了疫情防控检查等相关工作费用。

4. 知识产权管理事务预算 2 万元，主要包括：知识产权管理工作 2 万元，用于贯彻落实知识产权战略，促进辖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在辖区内开展知识产权评定认定和专项资金申请资助工作，承担辖区知识产权保护、商标印制监管、知识产权市场监管工作，依法查处知识产权违法行为，规范整顿辖区知识产权代理市场，按规定调解知识产权纠纷。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减幅 33%，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计划压减一般性支出。

5. 农业及畜牧业监管事务预算 456 万元，主要包括：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 225 万元，用于辖区动植物及其产品防疫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辖区执业兽医、动物诊疗和畜禽屠宰管理工作；农业管理及农产品监管工作 231 万元，用于指导和促进辖区农业发展，指导辖区农业现代化建设，依法负责辖区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辖区农产品安全监管，实施农产品抽样和后处理，辖区农产品质量专项整治、案件查处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组织实施辖区菜篮子工程建设，辖区农业生产资料的监管。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6 万元，增幅 6%。

6. 综合管理项目预算 1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采购 37 万元，用于除软件开发和固定资产投资之外的办公设备、专用设备等资产的更新购置；物业维修维护 90 万元，用于所属房

屋、设备等资产的修缮维护。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27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综合管理项目合并市场监督管理事务，2022 年该项目单列。

7. 考核管理预算 437 万元，主要主要用于本单位绩效考核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932 万元，降幅 68%，主要原因：根据全市统一安排，2021 年年中追加绩效考核相关经费，2022 年预算中未包含相关经费。

8. 区财政安排项目预算 3,108 万元，主要包括：安全生产专项工作 102 万元，用于查处辖区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确保各类隐患跟踪整改到位、违法行为处罚到位，逐步推进辖区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监管工作；伙食补助 150 万元，用于职工用餐保障；区食药安办工作经费 74 万元，用于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对食品生产企业、中央厨房、集中配送企业等开展技术提升辅导，开展重点领域食品安全风险防范工作如工地食堂消 C 及食品安全提升行动、坪山区学校食堂量化提 A 指导、小学食品安全营养进课堂等，加强食药志愿队伍建设，加强食药志愿者队伍日常管理及志愿活动；食药安办公共辅助员伙食费 61 万元，用于食药安办公共辅助员用餐保障；药品安全应急演练工作 10 万元，用于药品安全应急演练培训；坪山监管局动卫所聘用人员经费及统筹费用 380 万元，用于原区动卫所划转人员经费和统筹经费；办公用房租金 57 万元，用于弥补办公用房租金不足；智慧农贸市场建设工作 447 万元，用于安装智慧农贸系统，解决农贸市场中

存在的计量作弊、管理智慧化水平不高、监管信息化程度不高、物价监测不准确等问题，实现农贸市场在计量、价格、食品安全等方面“信息公开、交易溯源、联网监测、智慧监管”的建设目标；打假办工作 11 万元，用于对违法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打击，推动营商环境改善；自助领照机 35 万元，用于六个街道办事处大厅、创新广场行政大厅、生物医药产业园等八处投放八台营业执照自助领照机运行维护费；“一街一车一室”项目工作 793 万元，用于快检车快检室运营经费、质量监督和评估；冷链食品和四号屠宰场开展人员、产品和环境核酸监测工作 332 万元，用于组织第三方机构统筹对冷链物流企业、农贸农批市场、屠宰场、商超和餐饮服务单位等单位及相应冷链冷库开展核酸监测工作，严防疫情病毒通过冷链冷库端传播；质量强区办、标准办工作 18 万元，用于开展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导入工作，开展质量月系列宣传活动，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包括首席质量官建设活动，逐步实现质量强区目标，完成市标准办全年交办任务及考核工作，负责辖区标准化管理工作，监督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其执行的标准，实施“标准+”战略，开展深圳标准认证工作，实施企业标准对标达标及“领跑者”制度，推动企业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4.26 知识产权宣传周工作 25 万元，用于开展 4.26 知识产权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加强各单位的交流借鉴，推动完善坪山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顶层设计和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同时通过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扩大坪山知识产权宣传

的传播力和影响力；聘用人员经费 176 万元，用于委托开展坪山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打假打传、质量强区辅助行政执法服务；打传办工作 7 万元，用于对违法传销行为打击，实现无传销社区；基层补贴 173 万元，用于发放坪山监管局公务员、雇员基层补贴；“互联网+明厨亮灶”视频采购服务工作 257 万元，用于餐饮单位视频监控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3,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区拨经费未纳入市本级预算，根据审计要求，2022 年区拨经费统一纳入市本级预算管理。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2,97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8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2,957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0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

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上级部门或市外有关单位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开展相关公务活动，按市委市政府有关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的规定进行接待的开支。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10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未购置或置换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102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业务检测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油、维修、保险、过桥过路等费用开支。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实有车辆29辆，车均运维费3.5万元。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

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5,397 万元，设置并编报 8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33	该一级项目包含注册审批管理、市场规范管理、执法办案业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信用监管、市场监督管理综合事务、质量监督管理、业务培训 8 个二级项目。通过实施本项目，实现辖区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商事主体登记工作有效保障；同

		<p>时，确保各农贸市场按照文明城市创建、卫生城市迎检、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等标准创建；保障辖区特种设备平稳有序运行、推动辖区建设深圳质量基础设施和公共支撑服务体系，营造良好的社会信用体系及市场监管体系，提升我局市场监督管理职能。新注册企业数量 2400 家；委托邮政单位核查商事数量 2450 户等。特种设备事故、重大违法行为、严重事故隐患查处率 100%等。项目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项目支出金额≤预算金额。</p>
<p>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 监管局-食品安全监管事 务</p>	<p>11</p>	<p>该一级项目包含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1 个二级项目。通过实施本项目，旨在提升辖区食品质量安全，强化食品安全宣传教育，督促落实食品生产经营法定主体责任；强化执法监管，严厉打击食品违法行为；提高辖区食品安全等目标。食品监督抽检（含执法抽检）次数不少于 20 批次。印制（制作）材料合格率 100%。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10 日前。项目支出金额≤预</p>

		算金额。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 监管局-知识产权管理事 务	2	该一级项目包含知识产权管理 1 个二级项目。通过实施本项目，加强辖区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等工作，提高辖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贯彻落实知识产权战略。更新知识产权宣传牌次数 1 次；“4.26”宣传次数 1 次。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各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项目支出金额≤预算金额。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 监管局-药械安全监管事 务	24	该一级项目包含药品安全监管 1 个二级项目。通过实施本项目，加强对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安全监管，保障辖区内群众用药就医安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企业日常检查 50 家。药械化抽样完成率 100%。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项目支出金额≤预算金额。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 监管局-农业及畜牧业监 管事务	456	该一级项目包含动物卫生监督、农业管理及农产品监管 2 个二级项目。通过实施本项目，稳步推进基本农田和畜牧业监管各项工作，开展耕

		<p>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提高农业隐患点发现率，排除风险隐患，督促农业企业主体落实主体责任。</p> <p>稳步推进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管各项工作，督促食用农产品主体落实主体责任，提高食用农产品主体的食品安全意识。开展畜牧兽医、动物卫生业务开展及肉品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实施辖区畜牧兽医、动物卫生业务开展及肉品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开展辖区内定点屠宰场驻场检疫监管工作。开展动物诊疗机构、兽药、饲料经营单位许可工作及执业兽医备案注册。开展辖区畜牧兽医、动物卫生业务及肉品质量安全宣传工作。肉品品质安全宣传2场；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项目≥26000批次。“瘦肉精”检测覆盖率5%。项目完成时间2022年12月30日前。项目支出金额≤预算金额。</p>
<p>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 监管局-综合管理</p>	<p>127</p>	<p>该一级项目包含物业维修维护（非公用经费部分）、办公设备采购2个二级项目。此项目用于台式电脑、空调、办公家具</p>

		<p>等办公设备采购；固定资产维修及维护、零星修缮费用；分局一楼大堂 LED 显示屏升级改造；马峦所外墙及三楼修缮，保障我局各部门正常办公运作。</p> <p>办公设备保障人数 220 人。办公场所质量无物业安全事故发生。保障时效 2022 年全年。项目支出金额 ≤ 预算金额。</p>
<p>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 监管局-区财政安排项目</p>	<p>3,108</p>	<p>该一级项目包含安全生产专项工作、伙食补助、区食药安办工作经费、食药安办公共辅助员伙食费、药品安全应急演练、动卫所聘用人员经费及统筹费用、办公用房租金、智慧农贸市场建设、打假办工作、自助领照机、“一街一车一室”项目、冷链食品和四号屠宰场开展人员、产品和环境核酸监测工作、质量强区办、标准办工作、4.26 知识产权宣传周、聘用人员经费、打传办工作、基层补贴、“互联网+明厨亮灶”视频采购服务 18 个二级项目。主要用于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推进阳光智慧餐饮工程工作部署；提供市民送检检测服务，</p>

		<p>提升辖区群众和企业的领照便利度。“互联网+明厨亮灶”视频监控接入单位数量不少于 460 家；核酸检测量不少于 39000 批次。领照服务质量提供正确清晰的营业执照正副本；特种设备检验定检率 98%。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 日。项目支出金额≤预算金额。</p>
--	--	--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8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74 万元,增长 19%。主要是年度人员正常增加而相应增加水电、公用经费和计提的工会经费等行政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共有车辆 2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

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9,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6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68	知识产权事务	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274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运行	4,685
三、单位资金	3,10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88
1. 事业收入	0	市场主体管理	103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市场秩序执法	89
3. 上级补助收入	0	药品事务	24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质量安全监管	8
5. 其他收入	3,108	食品安全监管	1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67
		二、教育支出	10
		进修及培训	10
		培训支出	1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
		四、卫生健康支出	1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行政单位医疗	157
		五、城乡社区支出	6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
		机关服务	61
		六、农林水支出	456
		农业农村	456
		执法监管	456
		七、住房保障支出	1,608
		住房改革支出	1,608
		住房公积金	552
		购房补贴	1,056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2
		应急管理事务	102
		安全监管	102
本年收入合计	12,276	本年支出合计	12,276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2,276	支出总计	12,27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12,276	9,168	6,878	2,289	0	0	0	0	0	0	0	0	0	3,108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12,276	6,878	5,397	2,975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9,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68	知识产权事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29
		行政运行	4,50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88
		市场主体管理	103
		市场秩序执法	89
		药品事务	24
		质量安全监管	8
		食品安全监管	11
		二、教育支出	10
		进修及培训	10
		培训支出	1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
		四、卫生健康支出	1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行政单位医疗	157
		五、农林水支出	456
		农业农村	456
		执法监管	45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608
		住房改革支出	1,608
		住房公积金	552
		购房补贴	1,056
本年收入合计	9,168	本年支出合计	9,16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9,168	支出总计	9,16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9,168	6,878	2,2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1	4,507	1,824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	0	2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	0	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29	4,507	1,822
	2013801	行政运行	4,507	4,507	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88	0	1,58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3	0	10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89	0	89
	2013812	药品事务	24	0	2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8	0	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1	0	11
	205	教育支出	10	0	1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	0	1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	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	606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	60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	51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	374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	18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	15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	157	0
	213	农林水支出	456	0	456
	21301	农业农村*	456	0	456
	2130110	执法监管	456	0	4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8	1,608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8	1,60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	552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6	1,056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2021 年	102	0	0	102	0	102
	2022 年	102	0	0	102	0	102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6,878	6,87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开展注册审批管理、市场规范管理、执法办案业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信用监管、市场监督管理综合事务、质量监督管理、业务培训等工作。	1,670	1,670	
	食品安全监管事务	主要用于提升辖区食品质量安全，强化食品安全宣传教育，督促落实食品生产经营法定主体责任；强化执法监管，严厉打击食品违法行为；提高辖区食品安全等目标。	11	11	
	知识产权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加强辖区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等工作，提高辖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贯彻落实知识产权战略。	2	2	

	药械安全监管事务	主要用于加强对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安全监管，保障辖区内群众用药就医安全。	24	24	
	农业及畜牧业监管事务	主要用于开展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提高农业隐患点发现率，排除风险隐患，督促农业企业主体落实主体责任。稳步推进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管各项工作，督促食用农产品主体落实主体责任，提高食用农产品主体的食品安全意识。持续推进固体废弃物减量化产生、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置，推动形成坪山区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促进坪山区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实现高质量发展，助力坪山区“无废城市”建设试点、耕地土壤质量监测以及受污染耕地安全，提高坪山区耕地质量。开展畜牧兽医、动物卫生业务开展及肉品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实施辖区畜牧兽医、动物卫生业务开展及肉品质量安全监管。负责组织、指导畜牧兽医、动物卫生业务开展及肉品质量安全的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整治、质量监督抽检及后处理。组织开展辖区内定点屠宰场驻场检疫监管工作。开展动物诊疗机构、兽药、饲料经营单位许可工作及执业兽医备案注册。开展辖区畜牧兽医、动物卫生业务及肉品质量安全宣传工作。负责组织、指导查处畜牧兽医、动物卫生及肉品质量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一般级别的动物疫情事件的应对处置。	456	456	

	综合管理	主要用于台式电脑、空调、办公家具等办公设备采购；固定资产维修及维护、零星修缮。	127	127	
	区财政安排项目	主要用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工作、区食药安办工作、药品安全应急演练、四号屠宰场服务外包、弥补办公用房不足、智慧农贸市场建设、打假办工作、自助领照机、“一街一车一室”项目、冷链食品和四号屠宰场开展人员、产品和环境核酸监测工作、质量强区办、标准办工作、4.26 知识产权宣传周、打传办工作、“互联网+明厨亮灶”视频采购服务等。	3,108		3,108
	金额合计		12,276	9,168	3,108
年度总体目标	巩固深化“管办分离”改革工作成果，推动监管执法新体系落地见效，完善农贸市场及进口冷链食品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机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行“网上办、秒批办、指尖办”，持续抓好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抓好城区环境品质提升、现代农业发展等发面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注册企业数量		2400 家
			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项目		≥26000 批次
		质量指标	“瘦肉精”检测覆盖率		5%
特种设备事故、重大违法行为、严重事故隐患查处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肉品安全供应	稳步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投诉处理办结率	≥95%
			企业对普法宣传满意度	达到满意档次